

(112-115 年)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
113 年度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執行成果表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3 年度執行成果(舉例)	備註
一	性別平等專責小組(含性別議題聯絡人)(秘書室)(人事室)(資財科)	1.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成立時間及會議召開情形。 2.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任一性別比例需達 1/3，並朝 40%邁進。 3.為推動該局(處)性別業務，需穩定各局處性別議題聯絡人之持續性。 4.機關各委員會委員之任一性別比例需達 1/3，並朝 40%邁進。 5.機關各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未達 1/3 之改善及辦理情形。 6.委員會委員任一性別比例已達成 1/3 者，應將 1/3 性別比例原則納入組織規定或設置要點。	1. 本局(處)已於 <u>112 年 4 月 24 日及 10 月 25 日</u> 召開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，本年度共召開 <u>2</u> 次。 2. 本局(處)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委員總人數 <u>14 人</u> ，男性委員 <u>9 人(64%)</u> ；女性委員 <u>5 人(36%)</u> ，任一性別比例達 <u>■1/3 □40%</u> 。 3. 本(113)年性別議題聯絡人：張鳳娟，擔任期間： <u>1 月至 12 月</u> ，穩定度 100%。 4. 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： 5. 本局各委員會性別比率： (1) 本局共有 <u>3 個委員會</u> ，任一性別比例達 <u>1/3</u> 共有 <u>3 個</u> ，達 40%共有 <u>2 個</u> 。 (2) 委員會組成情形： 委員會 1: ① 名稱： <u>考績及甄審委員會</u> ② 委員總人數 <u>13 人</u> ，男性委員 <u>7 人(54%)</u> ；女性委員 <u>6 人(46%)</u> ，任一性別比例達 <u>□1/3 ■40%</u> 。委員會未達 1/3 改善及辦理情形： <u>無</u> 。 委員會 2: ① 名稱： <u>性別歧視申訴處理委員會</u> 。 ② 委員總人數 <u>7 人</u> ，男性委員 <u>3 人(43%)</u> ；女性委員 <u>4 人(57%)</u> ，任一性別比例達 <u>□1/3 ■40%</u> 。委員會未達 1/3 改善及辦理情形： <u>無</u> 。 委員會 3: ① 名稱： <u>桃園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</u> ② 委員總人數 <u>9 人</u> ，男性委	穩定度算法為 1 (年)/1(人)=100 %；1(年)/2(人)=50%， 以此類推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3 年度執行成果(舉例)	備註
			員 6 人(67%); 女性委員 3 人(33%), 任一性別比例達■1/3 □40%。委員會未達 1/3 改善及辦理情形：無。	
二	性別意識培力(人事室)	1. 該機關一般公務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「一般公務人員」係指 (1)依法任用、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。(2)依法聘任、聘用及僱用人員。(3)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。 2. 該機關主管人員參與性別意識培力人數與比例。「主管人員」係指機關正副首長、正副幕僚長及單位主管。 3.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參與性別課程受訓人數、比例及平均時數。「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」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相關事宜(包括性別主流化、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、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、性別平等委員會、性別平等專責/案小組)之專責、兼辦人員(含性別平等督導、性別議題聯絡人及議題代理人)。	1. 本局(處)一般公務人員共有 <u>132 人(男性 84 人(64%), 女性 48 人(36%))</u>。主管人員共有 <u>19 人(男性 17 人(89%), 女性 2 人(11%))</u>。辦理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共有 <u>4 人(男性 1 人(25%), 女性 3 人(75%))</u>。 2. 一般公務人員, 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<u>124 人(男性 77 人(62%), 女性 47 人(38%))</u>, 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<u>91 人(男性 58 人(64%), 女性 33 人(36%))</u>, 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<u>33 人(男性 19 人(58%), 女性 14 人(42%))</u>。受訓比率為 <u>100%</u>, 較前一年比例相同。 3. 主管人員, 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<u>18 人(男性 15 人(83%), 女性 3 人(17%))</u>, 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<u>18 人(男性 15 人(83%), 女性 3 人(17%))</u>, 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<u>5 人(男性 5 人(100%), 女性 0 人(0%))</u>。受訓比率為 <u>100%</u>, 較前一年比例相同。 4. 其他專任人員, 參與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<u>40 人(男性 14 人(35%), 女性 26 人(65%))</u>。受訓比率為 <u>85%</u>。 5.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, 參與性別課程為 <u>4 人(男性 1 人(25%), 女性 3 人(75%))</u>, 受訓比率為 <u>100%</u>, 較前一年<u>增加 0%</u>, 平均受訓時數 <u>5.8 小時</u>。 6. 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, 參與性	1. 一般公務人員、主管人員參訓須達 2 小時以上。 2.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及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應完成 10 小時以上進階課程訓練, 其中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之訓練, 應包含 2 小時以上之性騷擾防治課程。 3. 性騷擾防治業務人員: 實際從事包括研擬性騷擾防治政策及法規、性騷擾事件受理申訴及調查程序作業、性騷擾防治教育與宣導等相關業務之專責、兼辦人員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3 年度執行成果(舉例)	備註
			別意識培力課程為 2 人(男性 1 人(50%)，女性 1 人(50%))，參加實體課程受訓為 2 人(男性 1 人(50%)，女性 1 人(50%))，參加數位課程受訓為 2 人(男性 1 人(50%)，女性 1 人(50%))。受訓比率為 100%，與前一年比例相同。	
三	性別影響評估 (秘書室)	該機關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之填寫情形、邀請程序參與之學者。	1. 本局(處)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<u>1</u> 件，分述如下： (1) 計畫名稱：<u>機場捷運線 A10 車專區土地開發案</u>。 (2) 程序參與之學者：<u>陳艾懃</u>。 (3) 較前一年無增減。 2. 本局(處)非重大施政計畫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共有 <u>1</u> 件，分述如下： (1) 計畫名稱：<u>本局 1 樓既有廁所修建為性別友善及無障礙廁所</u>。 (2) 程序參與之學者：<u>陳艾懃</u>。 (3) 較前一年無增減。	本府制定或修正本市自治條例、研擬施政計畫等初期，即應進行性別影響評估機制。
四	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	1. 增進性別統計資料與分析之完備性。 2. 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應定期檢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	1. 本局截至上(112)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<u>15</u> 項(含複分類)、性別統計運用於政策措施共有 <u>2</u> 項。 2. 本局於本(113)年的性別統計項目共有 <u>17</u> 項，新增 <u>2</u> 項，名稱為：<u>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申請公文展期件數</u>，其項目複分類為：<u>性別、身分別</u>。 3. 本局於本(113)年新增的性別分析篇數共有 <u>1</u> 篇，名稱為：<u>桃園軌道願景館歷年參觀人數性別統計分析</u>。 4. 本局已於 <u>113 年 4 月 24 日</u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定期檢	1. 性別統計與分析之定期檢討應納入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討論。 2. 性別統計應用於政策措施其內容可為方案、措施、新聞稿、致詞稿、施政成果、政策宣傳或人才拔擢等項目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項目	113 年度執行成果(舉例)	備註
			討性別統計指標之增加或修正。	
五	性別預算 (會計室)	1.各機關於法定預算通過後填寫性別預算表，並請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協助檢視。 2.各機關提經各機關性別平等專責小組年度第 1 次會議檢視後，送主計處彙整提報性別主流化推動組會議。 3.逐年落實發展性別回應預算之目標。	1. 本局 113 年度性別預算總計 <u>12,026</u> 千元，較前一年度減少 <u>1</u> 千元(詳附表)。 2. 113 年度本局會計室彙整各科室性別預算表後，於 <u>113 年 4 月 24 日</u> 性別平等專責小組會議檢視後，已送本府主計處彙辦。 3. 本局 112 年度性別預算決算數總計 <u>12,024</u> 千元，執行率為 <u>99.98%</u> 。	1. 性別預算本年度較前一年度減少數，主要係本局部分同仁以虛擬線上課程方式，參加性別意識培力教育訓練課程。 2. 執行率=性別預算決算數/性別預算。